

# 尼希米記 信息 (一)

## 第一章 尼希米事奉的背景

### 讀經：·尼希米記第一章

尼希米記，可以說就是尼希米的傳記；也幾乎是他的自傳。雖然不見得每一個字都是他自己寫的，但很多是他本人的原始資料，或他親自收集來的。我相信，有人也會同意，尼希米的生平、修建城牆，以及所有跟他工作事奉有關的事，都可以在這本書裏找得到。

### 尼希米記的實用信息

尼希米記中的信息，我心裏頭一個有負擔想講的

命的事奉，他的禱告、他的生活、和他在神面前的光景，肯定了他的事奉價值。

最後，我盼望我們也能思想，尼希米所帶進來的屬靈工作，今天在我們身上該如何來實現。

### 曆法的背景

我們就從第一章看起來，從中來尋求尼希米蒙召的經歷和他對神忠心的情形。尼希米發動以色列人回去建造耶路撒冷的城牆。

首先我們要明白，在第一章第1節所說的「基斯流月」。猶太人的曆法跟中國人很像，也是用陰曆，所以基斯流月大概是陰曆的九月，陽曆差不多是十一月、二月。第二章第1節的「尼散月」，是在陰曆正月、陽曆三、四月。

為什麼我們要提這些？因為細心的讀者會發現，一章一節和二章一節同樣是亞達薛西王廿年，為什麼尼散月反在基斯流月之後？

這是因為亞達薛西是波斯王，他作王的年日，並不是按照猶太人的曆法，但是猶太人還是習慣於用猶太曆法來記的月份。換句話說：你用你的波斯年，我用我的猶太月。所以，到了猶太人第二年的尼散月，

是尼希米所處的時代，和他從神那裏所接受的工作任務。——或者有人喜歡說是「呼召」——雖然聖經沒有明講「呼召」兩個字。而尼希米「蒙召」的原因，是因為他看見神的需要，到耶路撒冷去作了一件大事。

第二個重點，我願意分享的，是尼希米的事奉。從外面我們很容易看見尼希米回耶路撒冷建造城牆，但光建造城牆還不是他所有工作的目的，他也在那裏帶領以色列人恢復利未的事奉，像他們最後在一起守住棚節，這些都是很重要的事情。

不止如此，我們更要看見，尼希米的事奉乃是生

仍是亞達薛西作王第廿年。

亞達薛西作王登基，也不是按照現在希臘曆法（即今日所謂陽曆），是從正月算起。那是怎麼算起呢？從這裏看來，亞達薛西王開始作王的月份；是在尼散月（陰曆正月）跟基斯流月（九月）中間，約合於今陽曆五月至十一月中間紀元作王。

這件事的本末，我們大概有個了解就可以了。

我們花這許多週折講這件事情，有沒有屬靈的意義呢？或許有的。因為尼希米特別提出尼散月是他行動開始的月份——這是神所定的正月。你知道他的心態：對於故國的感懷、並宗教的情操。

### 時代的背景

第一章提到亞達薛西作王時，尼希米在書珊城的宮中，在王面前事奉。書珊是在底格里斯河附近，離耶路撒冷很遠，也不在巴比倫。以色列人在主前五百八十六年被擄滅亡以後（註一），有一些子民在迦巴魯河邊哭泣哀號（見以西結書），有一些人則在巴比倫城裏定居下來。在舊約聖經裏，記載猶大歷史的王朝，到此可以說已經結束了。但猶太民族在神心意中的工作，却沒有在這裏結束。

因為像尼希米所了解的，根據摩西的啓示、警告和宣佈，他們知道，當他們遵守神的律法、誠命、典章，專心事奉神時，神要叫以色列人在列國之中爲首作王，「居上不居下，作頭不作尾」——這是神對以色列人的應許。但是當以色列人丟棄獨一的眞神，拒絕利未的事奉，去敬拜偶像時，神要把他們拋棄在萬國之中。尼希米又知道：他們若是回心轉意歸向神，神還要使他們歸回耶路撒冷。（參王上八：33）

照人看，以色列的歷史到最後一個君王已經完了，已經沒有自己的國家，但先知耶利米却宣佈：七十年後，神一定要打發他們回去重建聖殿與祭壇，並修建城牆。但以理也知道先知耶利米、「論耶路撒冷荒涼的年數，七十年爲滿」（但九2；耶廿五11、12、廿九10）。因此，但以理特別爲耶路撒冷禱告，盼望神的話語能夠應驗，這是有信心的人做的事情。因着但以理的禱告，才看得見尼希米的復興。

## 復興的前題

今天，我們基督徒的禱告太少，爲神的國、神的旨意、或主耶穌的再來而禱告的更少。我們的禱告是什麼？「主啊！求你給我平安」，「求你給我力量」

在你面前爲你衆僕人以色列民的祈禱」（這句話真像所羅門獻殿的禱告！——參代上六40）求主聽什麼呢？11.節說：「主阿，求你側耳聽你僕人的祈禱，和喜愛敬畏你各衆僕人的祈禱，使你僕人現今亨通，在王面前蒙恩。」

尼希米不只盼望神聽他的禱告，還盼望神聽衆僕人的禱告。有時候我勸弟兄姊妹們來參加禱告聚會，很可惜的是，到教會來禱告的，和個人的禱告差不多。「主啊！求你保守我的平安，保守教會的平安！」「主啊！求你使我們教會福音聚會的得救人數增加」，這樣的禱告雖不錯，但不是真正爲了神的需要、神的工作、神的心意而禱告；只有爲着神心意禱告的，才能直接進到神的心裏。我盼望從尼希米的禱告，尤其是第九章嘔心瀝血的禱告，我們能夠有所學習。

尼希米爲什麼會響應神的呼召呢？因為他關心神的旨意，知道神的需要，且等候神的工作。一個人能夠蒙神呼召事奉主，不是偶然的，多半在他跟隨主的道路上，神已經在他的心裏預備許許多多的經歷，以致他對屬靈的事情有反應、起共鳴。

尼希米的心在屬靈的事情上、在神自己身上、在耶路撒冷和以色列的百姓身上；不像主耶穌對當時的人說「我們向你們吹笛，你們不跳舞；我們向你們舉哀，你們不捶胸。」（太十一17）今天，我們的心到

，最多是「主啊！求你保守我的心靈，使我天天跟隨你」，這樣的禱告不是不好，但是很少爲了神禱告！主耶穌說：「先要求神的國和神的義」，若我們不知道神的旨意，如何知道神的國和神的義？

我盼望弟兄姊妹們都能動讀聖經。如果每一代聖徒都讀爛兩、三本聖經，我相信復興必要來到。不然，若我們沒有神的話，我們是妄談復興！妄談神的旨意！在末世的時候，神的言語荒涼，許多人覺得聖經沒有味道。「耶和華的言語稀少，不常有默示」……變成士師記的延續，變成今日教會沒有力量的原因。又像以斯拉同時的先知哈該、撒迦利亞的處境。他們說的話，神的兒女以爲沒有意義，很少有人起來跟隨。（該一2）

以賽亞、彌迦都是在神的國最荒涼的時候，對神的兒女說話，勸他們「往下扎根、向上結果」（賽卅七31），但言者諄諄，聽者藐藐。我們盼望今天不是如此！

但願有一些像尼希米這樣心存故國、而真正愛神的人。

## 尼希米的禱告

第6.節說：「願你睜眼看，側耳聽，你僕人晝夜

底在神的國，還是在自己的生活？主耶穌說：「然而人子來的時候，遇得見世上有信德嗎？」（路十八8）耶穌基督正對我們提出了挑戰！

## 地緣與政治背景

以斯帖記第一章第1.節說：「亞哈隨魯作王時，從印度到古實統管一百廿七省」。波斯帝國版圖遼闊，君王的政權從波斯大河到古實全地，統管一百廿七省。

這件事，對神的百姓有很大的關係。在但以理書第二章，先知所講的金頭，指的是巴比倫，銀胸指的就瑪代波斯。因爲巴比倫王想要建造一個金頭的偶像（世上最強大統一的國），就不許猶太人回國，他的政策是中央集權，獨尊巴比倫。

但到波斯帝國，因帝國太大，人種、宗教、文化分歧，它的政策是藩國自治（設一百廿七省），所以古列王時就改變了巴比倫王的命令，准許以色列人回國。歷代志下的最後一句話，和以斯拉記的頭一句話，都說：耶和華爲要應驗藉耶利米口所說的話，就激動波斯王古列的心，使他下詔通告全國……打發以色列人回去建造聖殿。這是天上神作的一件大事。因爲

波斯這麼大的帝國，它必需包容所有的宗教，所以就送以色列人回去，這才開始他們的復興運動，有了恢復城牆、恢復聖殿的工作。

古列王允許以色列百姓回耶路撒冷去，大概是在主前五百廿年或五百十九年。他們分三批回去，第一批和第二批從巴比倫回去，第三批從書珊，由尼希米率領回去（約在主前四百四十五年）。這些回去的人作了什麼事？頭一批回去的？他們建造祭壇、建造聖殿。開始建立聖殿，大概是在主前五百十六年。從五百八十六年到五百十六年，正好七十年（應驗了先知耶利米的話。）復興的工作開始，一直到大利烏王第六年的時候，聖殿建立完成。

## 亞達薛西王的善變

我們剛剛提到波斯帝國擁有一百廿七省，有大省，有小省，其中的大省，波斯王命令自己的親信掌管，又由大省管理幾個小省。河西是個大省，耶路撒冷是小省。但是大的省有大的影響力，波斯王恐怕他們坐大之後要背叛，除了自己直接下令來調動人，又常常派他身邊親近的人去各省查看，報告有沒有危及國家的舉動，以決定動不動兵、調不調人，這是波斯

當尼希米在以攔省書珊城宮中時，他是王的酒政、是王的親信隨從，但他所關心的不是君王的事情，不是他每天的工作，却是神的國和他的百姓。所以，他的弟兄哈拿尼從猶大回來的時候，他就去向他打聽耶路撒冷的消息。在第2節，尼希米以「被擄、歸回、剩下、逃脫」八個字來形容猶太人的光景，沒有一個好字！因為亞達薛西王已經停止以色列人建造城牆的事。

以斯拉回去所帶來的復興運動受打岔，應該是在亞達薛西王第七年和廿年之間。（參拉七：7）不知道是那一年起停止建城牆。那些被擄歸回的人說：「在猶大省遭大難、受凌辱」（注意：猶大已變成省，而不是國。）「並且耶路撒冷的城牆折毀，城門被火焚燒」（尼一：3）這情形不是描寫巴比倫時期所破壞的。巴比倫的破壞，早是七、八十年以前的事情，尼希米跟那個時代還沒有關係。

這裏所說的光景：猶大省的人遭大難、受凌辱，是為什麼？古列王、大利烏王都曾下旨諭：你們要從河西的收入，抽出一部份來幫助他們造城牆。（拉六：1~12）如今這件事情因仇敵逼迫而停工了。等到他們失去君王的保護時，任何人都欺負他們，因此他們遭大難、受凌辱、民不聊生，非常可憐！所以，尼希米特別覺得需要建造城牆，因為城牆給猶大人一個

帝國的統治手腕。

我們在尼希米書中，讀到三朝的君王，幫助以色列人回去建聖殿、聖城，其間他們的心意却常有改變，這是為什麼呢？就是根據大臣的報告，判斷以色列人是否謀逆！

古列王是非常精明的君王，大有能力而且心地仁慈。大利烏王軍人出身，也是一個很好的君王。亞哈隨魯揮霍無度，作王年日不長（在尼希米記中看不見他的名字，也沒有什麼影響。）以後他的兒子亞達薛西繼位，跟他父親一樣，好大喜功，却無雄才大略。

所以，我們讀以斯拉記、尼希米記時，會發現很困惑的事情，連文士以斯拉也是亞達薛西王親自命他回去耶路撒冷，展開一場屬靈革新的復興運動，為什麼他出爾反爾？忽然又禁止他們建造城牆？因為河西省的人控告猶大人，建造城牆謀求獨立（拉四7、16）。亞達薛西王一聽，這還得了！馬上不許他們建城牆！

尼希米是在亞達薛西王十年的時候回去耶路撒冷，那時聖殿已經建成，城牆卻沒有份，不僅城牆沒有建成，恐怕連以前以斯拉所建的城牆都被拆毀。

## 尼希米的呼召——建城牆

保護。

弟兄姊妹們，今天我們身上有什麼保護？作基督徒有沒有城牆？到底在我們身上有什麼見證，使我們能夠從世界上分別出來，保護我們不沾染世俗？這是今天我們基督徒所要問的問題。

## 復興的次序——祭壇到城牆

我們有沒有想過這個問題，為什麼猶大人這麼想回去建立祭壇？為什麼先建祭壇，而不是先建城牆？

猶大整個的民族、文化是建立在對耶和華神的事奉上面。在被擄以前，他們的大祭司每年一次帶着祭牲、牛羊的血進到聖殿，從聖所經過幔幔進入至聖所，在施恩座面前事奉神。每年七月初十的贖罪日，大祭司沒有不帶着血，為自己和百姓獻上的。今天，猶太人守贖罪日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，這是猶太人良心基本的保護。他們知道若不守贖罪日，罪就不得赦免。

弟兄姊妹們，今天我們已經信了耶穌基督，知道祂的寶血能洗淨我們，但在猶太人只知道摩西所傳給他們的律法。他們的律法規定：必須大祭司每年一度帶着牛羊的血，到施恩座前求神的赦免，把以色列家

所有的罪都放在祭牲上面，讓牠的血來赦免我們的罪。對以色列人來說，贖罪的工作是大祭司最重要的一件事情。

被擄之後，猶大人再不能獻祭，神也不許他們在別的地方獻祭，他們良心受罪壓迫的重擔不能解說，因此一有機會就要建立聖殿和祭壇，這也是今天猶大人想再回去建聖殿的緣故。

## 屬靈的次序

祭壇說到耶穌基督十字架的根基，而聖殿所說明的，不僅個人罪的問題，而且是以色列人事奉的問題，是一套祭司的制度。聖殿講到教會，聖城講到神的國、神的見證和神最後所要得到的旨意。我們很容易記得主說：「將來有一個新耶路撒冷」。聖殿說到神的治理、神子民的生活，聖城說到和外邦人的分別。

有聖殿還不夠，還必須有聖城。

以色列人之所以為以色列人，因為他們不列在萬民中間，他們是世上獨居的民。當他們在耶路撒冷、在猶大、在迦南地的時候，拿什麼和外邦人分別呢？猶太人在耶路撒冷有城牆。這個城牆把所有的外邦人和一切不合神心意的東西隔絕在外面。所以，城牆的

見證乃是必需的，為了這個原因，尼希米要回去建造城牆。

從這件事情，我們有沒有看到尼希米的心如何？我們應當怎樣明白神對我們更高的呼召？假如我們信主只是好像有一個祭壇的經歷，罪得赦免，仇敵並不害怕！如果你告訴神的兒女要進入聖殿的事奉，只是少數人的事奉，仇敵也不怕！但是你若把所有神的兒女帶到復興的光景，那所遇到的攔阻要加上十倍、百倍、千倍，所遭受的抵抗，不止是從不信神的人而來，甚至從信徒也要發出逼迫。教會裏的事奉，神的兒女要達到同心合意的光景，需要很多的捨己，需要許多的擺上，需要許多痛苦的經歷，讓十字架作工在我們身上。

尼希米的呼召是建造城牆；假如我們今天的目的，只是建立自己的工作，建立一間大的教會，仇敵並不害怕！但若為了神的國，不顧性命，不在乎人看得見看不見，不在乎我的工作大小，而在乎工作的性質、內容是什麼；我的事奉是為了神的國、為了分別為聖，這是仇敵竭盡一切力量要來阻止的。

## 尼希米所受的壓力

尼希米遭遇的痛苦，也是因為建造城牆。他常常在神面前禱告：「主啊！求你紀念我、施恩與我。如果我們不明白他的背景，也許你會想，尼希米這麼小氣，常常求神伸冤幹什麼！事實上，他心裏的痛苦、壓力沒有人知道，沒有辦法和人交通，在他事奉極艱難的時候，只有傾吐在神面前。」

他不是缺少外面物質的豐富，相反的，你看見什麼？當尼希米決定回去建造城牆的時候，他的身份是王的酒政，雖不是什麼大官，却與君王的生死攸關。因為酒政若不忠心，在酒裏下點毒藥，君王就完了！所以酒政是君王所信任的人。我不曉得他的薪俸有多少，但他回去作省長時，看到「百姓服役甚重」，就不要省長的俸祿。

在此順便一提，波斯這麼大一個帝國，有大省，又有小省及君王，所有的財政來源是從它的百姓抽稅來的，而且當他們再回去建造聖殿、恢復事奉的時候，十分之一的奉獻是不能少的，所以他們是四重稅。

弟兄姊妹們，你讀尼希米記的時候，我希望你想到這些歷史背景。等我們明白尼希米說：「百姓服役甚重」這句話是什麼時，我們才知道尼希米的心是如何！一個事奉主的人，如果不要錢，不要正常的收入，他是真的不要錢。尼希米不只是不願受省長的俸祿，反過來，他說：「並且我恒心修造城牆，並沒有置

買田地，我的僕人也都聚集在那裏作工，除了從四圍外邦中來的猶大人以外，有猶大平民和官長，一百五十人在我席上吃飯。每日預備一隻公牛，六隻肥羊，又預備些飛禽，每十日一次，多預備各樣的酒，雖然如此，我並不要省長的俸祿，因為百姓服役甚重。」

我們教會禮拜天吃飯，也是差不多一百五十人，每次四個家庭做，大概兩個月輪一次，擔子還可以！但是他們每天吃飯，一百五十人，怎麼了得？尼希米放棄優渥的官祿、安適的生活，到耶路撒冷去，這才是真正的宣教士！

在書珊城有多少猶太人是不肯回耶路撒冷去的！在巴比倫也是有多少人樂不思蜀！回故國去的，實在只是少數的人，而且是最窮困的。尼希米甘願放棄他豐渥的生活，是為了神的呼召和崇高屬靈的目的。

## 全心事奉主的人

弟兄姊妹們，今天我們失去神的呼召，往往是因為我們太看重舒適的生活。我蒙召出來事奉主的時候，覺得自己很「悲壯」！我一面唱：「世界丟棄在背後」，世界丟棄在背後，十架在前頭……一面心想：「我廿幾年的教育完了，我的工作完了，我的家庭完了，我

的財產完了，……都在背後，都在背後！

主給我一句話：「主雖然以艱難給你當餅，以困苦給你當水……」（賽卅：20）

以艱難當餅，以困苦當水，指的是屬靈的事情，但是我當初蒙召時，真是覺得我要面對一個大的問題：從此得過清苦的生活，把我看得見的前途拋在背後，把那看不見的放在前面。

弟兄姊妹們，有多少人並不是完全不要主，但是當世界和他比較的時候，他下不了決心。今天北美優裕的生活，把許多人的雄心壯志磨損了。但是，我相信在主再來之前，有人看見神的時候迫切，會願意把自己的前途放下，出來事奉神。

你願不願意答應這個呼召？接受這樣的挑戰？

我事奉主到一九八九年已經十七年了，我常常注意還有誰像我一樣傻瓜；好好的 job 丟掉不要，出來事奉主！陪着一一些弟兄姊妹在讀經禱告。弟兄姊妹們，是不是傻瓜、是根據你對神的認識，根據你對神旨意的看重，根據你對屬靈事情的決心。「手扶着犁向後看的人，不配進神的國」，主耶穌就是這樣實實在在地告訴我們。我想尼希米放下酒政的地位，比我放下 job 還了不起。

從前尼克森身邊一個最親近的人，有一天也出來事奉主了！為什麼？因為他被判刑下監，以後悔改信

主並事奉主，這也不錯！但是一定要等到那時候才事奉主嗎？不要說摔個大跟頭的痛苦了，恐怕我們永遠也爬不到那個地位！

## 分別為聖的教會

我們要認清我們的時代是什麼。許多歪風吹進教會裏來，淫亂、不道德、貪污、不正當使用神兒女奉獻的錢……許多的失敗。為什麼？因為教會沒有城牆，只知道要大，要人多，卻不懂得分別為聖的生活。

尼希米放下省長的俸祿，不是為了事奉主有什麼好處，而是為了神的國；希望因着他的事奉，使以色列人有城牆。我們願不願意在這個時代答應主的呼召；不看那些荒涼的事情，不看世界優裕的生活，只是說：「主！今天我願意照着你的命令來事奉你，求主讓我的事奉能幫助神的兒女，恢復敬虔的生活。」

我們需要有更多的人為着這個目的而生活，因為神所要的新耶路撒冷、耶穌基督的新婦，是無瑕疵、無玷污、無綉紋、無斑點的。

## 第二章 復興前的預備工作

讀經：尼希米記第二章

### 尼希米的預備工作

尼希米得到亞達薛西王的允准和詔書後，就從書珊城回耶路撒冷去，經過河西的省長那裏。

第10節說：「和倫人參巴拉，並為奴的亞捫人多比雅……」，這裏「為奴的亞捫人」，有些英文版本說是「王的僕人」，此說可作參考，這可能是他們政治派系的掠影。

從11節至16節，記載尼希米由谷門開始視察耶路撒冷的城牆：夜間沿溪而上，最後往西，轉身進入谷門，如此巡行一週。

尼希米是一個忠心於托付的人，他要回去建造城牆，並不是空中樓閣或紙上談兵，而是在發動工作之前，先有實地的察看。真正的事奉，是出於許多預備

的工作，以了解神兒女的需要和他們的屬靈光景。我想這是每一個屬靈的領袖都必須有的態度。

### 全盤了解狀況

很多人以為教會最重要的事奉就是講道，但講道只是最後一步，要把你所學的，放在講章裏。講道並非是一件簡單的事！但是講道之前，人更要先預備好。什麼是講道？「活的人對着活的聽眾講話的話」，事奉主的人雖然一直不斷地有預備，但也要知道神兒女的現狀，常常調整手中的資料，因為講道是對着活人講話。

有一個弟兄說，講道需要舉例，這好比開窗；不然講完道，大家都悶死了。我心想該怎樣舉例呢？神

說：「祂所賜給我們的是「眼睛未曾看過，耳朵未曾聽過，人心也沒有想到過的。」（這三樣有先後次序）所以，自己親身的經歷，或看見、聽見別人的見證，都可以作為講道的材料；從聖經讀到的故事、例子，也可以作為見證的資料。但自己親身的經歷，是講道學例最好的資料。

## 鉅細靡遺

爲什麼我講這些？當尼希米察看城牆的時候，他花了很多的功夫默默地記憶，仔細的觀看，因此，他知道城牆破壞之處。你要知道神兒女屬靈的狀況，你才能真正作修造的工作；假如我們沒有在教會牧養，妄想憑自己的想像設計出一套方法來幫助教會，帶出復興，這是不可能的事。我們必須實地在事奉中間，看見神所作的工作是什麼？

17節：「以後，我對他們說，我們所遭的難，耶路撒冷怎樣荒涼，城門被火焚燒，你們都看見了，來吧！我們重建耶路撒冷的城牆，免得再受凌辱。」

「來吧！我們重建耶路撒冷的城牆」，尼希米在這裏用盡了他本人所有屬靈的影響力，發動神兒女的同心，進而有所行動。這實在不簡單！

感謝主！當尼希米對他們說：「來吧！我們重建耶路撒冷的城牆」，他們就說：「我們起來建造吧！」（尼二：18）這是一個神蹟！

## 神施恩的手

尼希米見證神的恩典以後，他們就同心起來建造，第一次起來容易，以後尼希米最大的責任，就是鼓勵神的兒女繼續往前。一個事奉神的人，所以能成就神的工作，必須是一個有信心的人，這個信心從那裏來？在於對神完全的信任。

白立德弟兄（Bible Study）說：「一個異象也需先經過死亡，然後才能成全。當神給事奉主的人異象和目的後，若他認爲靠自己可以成功的話，那是天下最大的傻瓜！如果不成功，那就有希望了，因爲神叫我們明白，必需是祂施恩的手來幫助我們——在以色列、尼希米記裏，「手」是代表聖靈，「神施恩的手」，就是聖靈看不見的引導與幫助。（參拉七：6、9、28；尼二：8、18等）

## 復興前期生命的攪雜

當他們要同心起來建造時，問題却沒有那麼簡單

## 尼希米的屬靈影響力

不錯，尼希米是帶着王的詔書和權柄來的，但是他深深知道神兒女的需要。所以，他講的話有內容，而他以後生命的見證，更是一直作鼓勵的工作。

事奉主的人在這一方面的學習和操練，並且讓神把我們一直維持在這樣的屬靈狀況，是非常重要的。如果你不能被神工作到一個地步，對神的兒女產生影響力，你的事奉已經完了！從另一個角度來看，事奉主的人光是有個人的吸引力還不能成就什麼，除非是清楚神要他作的工，並且還要聖靈親自在神的兒女身上工作。

我心中常有感歎！在講道與聽道之間，傳道人和弟兄姊妹們，真不知是憑着什麼可以有溝通；我的意思是說，往往講的人講他的，聽的人聽自己要聽的！假如能叫聽的和講的是一樣的感受，那真是個神蹟啊！只有靠着聖靈在人心裏作工。我在教會裏講道，回去問我女兒：我講的是什麼？有一個老老實實地回答說，我在睡覺。我有什麼辦法呢？另外一個乖巧，說：爸爸，你今天講得不錯，我聽懂了。每一個人聽神的話語，都是以自己爲出發點，聽懂的就是好，聽順耳就是對的，連我女兒也沒有例外。

！我們提到那些和倫人、亞捫人，應當就是撒瑪利亞人，是以色列滅國之後，和外邦人混雜了的以色列人（註二）。

「混雜」是「建立」最大的困難，當你對神的兒女呼籲說：起來！我們專心事奉神，把神放第一位。那些心思意念複雜的人，心持兩意，又要抓世界，又要抓屬靈的事情。有一位姊妹很愛主，但她有一個苦惱，她對我太太說：我現在剛開店，根本入不敷出，我怎麼十一奉獻？我太太就跟她說：姊妹，你這個月的開支是一千、兩千或三千，就從這些開支當中奉獻十分之一。這位姊妹照作了，結果神大大的祝福她。在利未記廿七章32節說：「凡牛群羊群中，一切從杖下經過的，每第十隻要歸給耶和華爲聖。」聖經給我們一個原則，經過你杖下的，奉獻十分之一，所以，若不能從你的進項抽出十分之一，就從你用掉的錢奉獻十分之一也是可以的。

一個人要專心事奉主，順服祂的命令，總是有辦法的。如果你心攪雜，表面上你順服神，其實你背地裏也是有各種不可告人的「辦法」的！真正肯十一奉獻的，才是在神的國有希望的人（也有希望出來事奉神），否則沒有希望！我從得救的那一天，就忠心地守十一奉獻，所以，有一天把自己也奉獻進去了。在我所認識的蒙召的人中間，沒有一個不是在十分之一

的奉獻上忠心地作到了，才出來事奉主的。

## 分別為聖的餘民

教會有這樣攙雜的人，永遠是一個難處，並且是反對的力量。19節說：「但和倫人參巴拉，並為奴的亞捫人多比雅，和亞拉伯人基善，聽見就嗤笑我們，藐視我們，說，你們作什麼呢？要背叛王嗎？」

尼希米不能對他們用強，也不能對他們用兵，他說了一句最重的話：「天上的神必使我們亨通，我們作祂僕人的，要起來建造，你們却在耶路撒冷無份、無權、無記念。」（尼二：20）

以弗所書說，我們本來是外邦人，和神的旨意無關，「在所應許的諸約上是局外人」（弗二：12），本來是無份的。但是「外邦人在基督耶穌裏，藉着福音，得以同為後嗣、同為一體、同蒙應許。」（弗三：6）使我們外邦人變成有分於神的國度、權柄，有分於神的救恩，有分於神的交通，有分於神的苦難。

## 有分於神的子民

對尼希米來講，有分於神是件大事，但是對基善或和倫人參巴拉、亞捫人多比雅，他們却不在乎，有

分無分都無所謂。

弟兄姊妹們，你是不是和神的國度有分？是不是和神的旨意有分？尼希米對他們說：「你們却在耶路撒冷無分，無權、無記念。」和他們劃清界線。那些流浪在書珊、在巴比倫的，他們沒有分！那些心持兩意的人沒有分！惟有向着神心存絕對誠實的人，他們有分於建造聖城、建造教會。

## 註

註一：所有關於年代的考證計算，請參看 NICH 一一  
尼希米、以斯拉記註釋

註二：參王下十七章，聖經雖未明說，但從地緣及歷史看，應是如此。